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楼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孙兢先生、独立董事徐伟箭先生、独立董事黄生权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先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黄生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